**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服务中心办公楼及附属设施运行维护费**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开展2021年度自治区本级单位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内财监 [2022]644号），对办公楼及附属设施运行维护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有关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服务中心办公楼及附属设施运行维护费项目。主要用于保障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公楼及附属设施运行日常运行，机关工作人员的后勤保障工作，对机关正常运行提供必要的维护。物业管理服务范围：（1）大楼安全防护工作（2）环境绿化养护（3）大楼环境卫生保洁（4）大楼管理：安保、设施设备、安防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绩效目标**

保障2021年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公楼及附属设施运行维护费、物业管理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停车场管理费等。物业管理服务范围：（1）大楼安全防护工作（2）环境绿化养护（3）大楼环境卫生保洁（4）大楼管理：安保、设施设备、安防等。

**2、年度绩效目标**

确保我中心办公大楼1.57万平方米的物业服务区域面积，干净、整洁、明亮；做好空调系统及电梯维保合同签订工作；定期对供水、供电系统检修，使各类设备完好率达到98%以上；及时清洗和更换生活水池、饮水器过滤芯，确保办公楼饮用水安全。对中央空调冬、夏两季到来之前进行清洗,每年对电梯进行2次维护保养；加强节能环保教育宣传，引导干部职工增强节约用水用电意识，机关大楼节能降耗效果明显，使保障服务工作率达到90%；评标人、专家对物业、停车场工作满意度达到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项目的评价目的是从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实际需要出发，通过科学合理的方法，客观公正地评价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强化部门预算支出责任、改善财政支出管理。并且对绩效项目的实施、制度的建设、取得的成效以及后续管理等方面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及合理化建议。评价对象为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服务中心，范围为办公楼及附属设施运行维护费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1）现场评价原则：现场对有关情况进行核实、对所掌握的资料进行分析、对项目进行评价的过程。

（2）非现场评价原则：对项目相关资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对项目进行评价的过程。

 2.评价指标体系

充分考虑指标参数设置的合理性，结合绩效评价基本原理，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要求，科学建立评价指标体系，体系中包括指标含义、分值权重、评价方法等。

3.评价标准

本项目评价标准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要求，结合绩效评价原理合理制定。

4.评价方法

本项目评价方法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项目档案查阅法等方法相结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详见附件。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前期准备：为保障项目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查阅了政策文件、制度文件、制度执行情况、财务资料、预算执行情况、项目目标完成情况及开放性意见。

组织实施：按照既定评价指标、评价方法、评分标准针对项目中各个环节进行打分。

评价分析：按照《内蒙古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对各项指标打分情况进行分析。

沟通反馈：待得分情况确定后，与实施部门和财务部门进行沟通反馈，并对扣分指标和满分指标进行分析讲解。

(四)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后附相关评分表）**

（一）评分结果

根据确定的评价方法及评分办法，绩效评价工作组召开评价会，通过数据资料分析，对办公楼及附属设施运行维护费项目进行客观评价及评分，最终评分结果：总分为 96.7 分，绩效评级为“优”。具体得分情况见表：

绩效评价得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 1.项目决策 | 2.项目过程 | 3.项目产出 | 4.项目效率 | 合计情况 |
| 分值 | 12 | 23 | 30 | 35 | 100 |
| 得分 | 12 | 19.7 | 30 | 35 | 96.7 |

（二）评价结论

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服务中心办公楼及附属设施运行维护费完成了预期目标，资金使用合理合规，保障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公楼及附属设施运行维护，完成了办公楼及附属设施运行维护任务。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在项目审批方面，审批流程符合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服务中心相关要求。在项目招标方面，招标方式及招标流程符合国家政采相关要求。在项目绩效目标方面，目标设置合理，与项目实施目标相符。同时，绩效目标设置符合可量化、可衡量的要求。

**（二）项目过程情况**

在项目过程方面，资金支出较为合理，具有完善的财务制度，财务制度执行效果良好。但由于预算资金执行率为88.19% ，导致资金使用率指标扣2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在项目产出数量方面，办公楼区域面积15742.32平方米，实际完成值15742.32平方米。在项目产出质量方面，项目维修申报处理率达到预期目标，项目维修处理率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在项目实施效益方面，激发和调动工作人员的积极性，服务水平有效提升。在满意度方面，服务对象对物业、停车场工作满意度比较满意，达到了服务效果。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服务中心高度重视项目实施过程，明确了项目目标；财务部门建立了详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该制度执行财务活动；对项目进度严格把控，对重要内容进行不定期检查。

**六、有关建议**

**（一）加强绩效管理培训，树牢预算绩效管理意识**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培训，组织业务处室和项目申报单位有关人员深入学习《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等预算绩效管理文件，及时把握政策要求，明确项目实施的绩效导向，从而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约束力，加快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强化绩效目标管理。

**（二）强化项目绩效目标管理，优化完善项目指标设置**

项目单位立项时，应加强内容梳理，明确工作重点，提炼核心绩效指标，注意指标表述应准确、具体、清晰，真正实现绩效管理与实际工作紧密结合、相互促进、相互监督，充分发挥项目实施效益，便于后期考核评价。

**七、其他**

无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附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

|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分值 | 三级指标 | 指标分值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评分标准 | 评分 |
| 决策（12分）　 | 项目立项　 | 4 | 立项依据 | 2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评价要点： | 符合全部五项（2分）； | 2 |
|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 符合其中四项（1.6分）； |
|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 符合其中三项（1.2分）； |
|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 符合其中二项（0.8分）； |
|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 符合其中一项（0.4分）； |
|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全部不符合则不得分。 |
| 立项程序 | 2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评价要点： | 符合全部三项（2分）； | 2 |
|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 符合其中二项（1.3分）； |
|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 符合其中一项（0.7分）； |
|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全部不符合则不得分。 |
| 绩效目标　 | 4 | 绩效目标 | 2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评价要点： | 符合其中四项（2分）； | 2 |
|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 符合其中三项（1.5分）； |
|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 符合其中二项（1分）； |
|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 符合其中一项（0.5分）； |
|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 全部不符合则不得分。 |
|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 绩效指标 | 2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 | 符合全部三项（2分）； | 2 |
|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 符合其中二项（1.3分）； |
|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 符合其中一项（0.7分）； |
|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全部不符合则不得分。 |
| 资金投入 | 4 | 预算编制 | 2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 符合其中四项（2分）； | 2 |
|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 符合其中三项（1.5分）； |
|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 符合其中二项（1分）； |
|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 符合其中一项（0.5分）； |
|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 全部不符合则不得分。 |
| 资金分配 | 2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 符合其中二项（1分）； | 2 |
|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 符合其中一项（0.5分）； |
|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 全部不符合则不得分。 |
| 过程（23分） | 资金管理 | 8 | 资金到位率 | 4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 符合其中三项（4分）； | 2.7 |
|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符合其中二项（2.7分）； |
|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符合其中一项（1.4分）； |
| 全部不符合则不得分。 |
| 预算执行率 | 4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 符合其中二项（4分）； | 2 |
|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 符合其中一项（2分）； |
| 全部不符合则不得分。 |
| 7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7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 | 符合其中四项（7分）； | 7 |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 符合其中三项（5.2分）； |
|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 符合其中二项（3.5分）； |
|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 符合其中一项（1.7分）； |
|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全部不符合则不得分。 |
| 组织实施 | 8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4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 符合其中二项（4分）； | 4 |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 符合其中一项（2分）； |
|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全部不符合则不得分。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4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评价要点： | 符合其中四项（4分）； | 4 |
|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 符合其中三项（3分）； |
|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 符合其中二项（2分）； |
|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 符合其中一项（1分）； |
|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全部不符合则不得分。 |
| 产出（30分） | 产出数量 | 8 | 实际完成率 | 8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 符合其中三项（8分）； | 8 |
|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符合其中二项（5.3分）； |
|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符合其中一项（2.7分）； |
| 全部不符合则不得分。 |
| 产出质量 | 7 | 质量达标率 | 7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评价要点 | 符合其中二项（3.5分）； | 7 |
| ①维修申报处理率达到98%； | 符合其中一项（3.5分）； |
| ②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全部不符合则不得分。 |
| 产出时效 | 7 | 完成及时性 | 7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 符合其中二项（7分）； | 7 |
|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符合其中一项（3.5分）； |
| 全部不符合则不得分。 |
| 产出成本 | 8 | 成本节约率 | 8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 符合其中三项（8分）； | 8 |
|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 符合其中二项（5.4分）； |
|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符合其中一项（2.6分）； |
| 全部不符合则不得分。 |
| 效益（35分）　 | 项目效益　 | 35 | 实施效益 | 25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 评价要点 | 符合其中三项（25分）； | 25 |
| 1. 激发和调动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 符合其中二项（16.6分）； |
| ②服务水平提升。 | 符合其中一项（8.3分）； |
| ③建立服务长效机制，激励先进、强化服务建设。 | 全部不符合则不得分。 |
| 满意度 | 10 | 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评价要点 | 符合其中二项（10分）； | 10 |
| ①中心人员对物业、停车场工作满意度 | 符合其中一项（5分）； |
| ②评标人、专家对物业、停车场工作满意度 | 全部不符合则不得分。 |
| 　合计 | 100 | 　 | 100 | 　 | 　 | 　 | 96.7 |